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0-034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

(三)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采取“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公司全体董事通过传真方式进行了议案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以下第1项议案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意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投资设立首期机场航空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产融结合,优化财务结构,提升内在价值,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出资2亿元与上海机场泓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等意向合作方投资设立首期机场航空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首期产业基金”),并作为首期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

为便于上述事项的顺利开展,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投资设立首期产业基金的合同和/或协议并办理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事项。

鉴于公司与投资公司均以现金出资,且按照出资金额确定各方在首期产业基金中的份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长莘澍钧女士、董事唐波先生和董事杨鹏先生因在控股股东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回避该项议案表决)。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披露的《关于投资首期机场航空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0-035)。

2、关于开展新一轮帮扶工作的议案

为了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和接续促进乡村振兴的战略部署,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帮扶地区出现返贫现象,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在助力脱贫攻坚和建设小康社会中的作用,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决定继续与云南省楚雄州南华县开展新一轮帮扶工作,公司计划向“上海机场启航公益基金”捐款300万元,并实施教育帮扶、劳务协作、宣传推介、产业技能培训、消费扶贫、公益项目、爱心助市和党建联建等帮扶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以上第1项议案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公司投资设立首期机场航空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函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编号:临2020-035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首期机场航空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团公司”	指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	指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指	上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
“泓宇投资”	指	上海机场泓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GP”	指	普通合伙人
“LP”	指	有限合伙人
“首期产业基金”	指	首期机场航空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首期产业基金

●交易概述: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出资2亿元与相关意向合作方发起设立首期产业基金,并作为首期产业基金的LP。

●风险提示:公司以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基金债务承担责任。实施投资项目存在的不确定性因素包括宏观经济风险、基金募集风险、投资回报风险等。

●本次投资属于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出资2亿元与泓宇投资、投资公司等意向合作方共同发起设立首期产业基金,GP及基金管理人为泓宇投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12月2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首期机场航空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此项投资。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该议案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意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并同意该事项。

投资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上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鉴于公司与投资公司均以现金出资,且按照出资金额确定各方在首期产业基金中的份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意向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投资公司(LP)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莘澍钧

成立日期:2018年8月16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注册地:中国上海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管理,资产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集团公司持有投资公司100%股份,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投资公司2019年末总资产为10.26亿元,净资产为10.21亿元,2019年1-12月营业总收入为0.02亿元,净利润为0.20亿元。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2020年现金出资380万元与投资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泓宇投资,且按照出资金额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泓宇投资(GP及基金管理人)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中国上海

成立日期:2020年9月16日

法定代表人:汪柱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2,000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投资公司	600	30%
2	公司	380	19%
3	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	360	18%
4	上海培合德圆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	18%
5	上海国方母基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15%
合计		2,000	100%

泓宇投资已经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业务类型为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

主要管理人员:团队成员包括汪柱雄、钱亚锋等。

管理模式:泓宇投资设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下设投资管理部、风控管理部、运营管理部以及综合管理部等职能部门。

主要投资领域: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创业投资等。

泓宇投资为2020年9月新设立的私募基金管理机构,暂无正在管理或曾经管理的基金业绩,亦无相关管理基金投资项目的退出业绩。泓宇投资已安排汪柱雄先生为首期产业基金的关键人士并在合伙协议中设置了相应的关键人士制度,该等制度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保证汪柱雄先生稳定服务于首期产业基金。同时,泓宇投资已经为首期产业基金组建了管理团队,且该等基金管理团队满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相关要求,目前已经取得基金业协会的备案登记。

投资公司对泓宇投资具有控制权,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泓宇投资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拟增持公司股份;与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三、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首期机场航空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

(二)基金规模:约10亿元

(三)投资人

截至公告日,首期产业基金合伙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公司与投资公司将各出资2亿元,其他意向投资人合计投资6亿元(具体出资份额以最终签订的合伙协议为准)。

(四)存续期限

截至公告日,首期产业基金尚未成立。首期产业基金的存续期限暂定为7年,其中3年投资期,3年退出期,根据投资情况需求,退出期可延长1年。

(五)基金的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

首期产业基金决策管理体系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咨询委员会和顾问委员会共同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是项目投资和退出的主要决策机构,咨询委员会由基金投资人委派代表组成,顾问委员会为基金长期发展提供资源支持并提出建设性意见。

2.各投资人的合作地位和主要权利义务

公司与投资公司等意向合作方为首期产业基金的LP,以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基金债务承担责任。LP不执行合伙事务,亦不得对外代表基金,仅针对合伙协议(目前尚未签署)中约定的、需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方可执行的事项享有一票否决权。

GP为首期产业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本合伙企业,并执行合伙事务。

3.管理费或业绩报酬及利润分配安排

基金首次交割后,年度管理费依据各LP的认缴金额为计算基数,其中,投资期每年按照认缴金额的2%收取,退出期每年按照在管金额的1.5%收取,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管理费每半年收取一次。

收益分配顺序为:

(1)出资合伙人收回资本和费用;

(2)支付LP优先回报,直至累计分配金额实现8%(年单利)的门槛收益;

(3)普通合伙人追赶收益,直至普通合伙人取得的收益达到有限合伙人取得的门槛收益以及普通合伙人追赶收益之和的20%;

(4)超额收益:以上分配之后的余额,80%归于LP,20%归于GP。

具体分配规则以合伙协议约定为准。

(六)基金投资模式

1.主要投资领域

首期产业基金将主要投资于以“四型机场”为核心的赋能产业领域的成长期企业和成熟期企业。

2.投资项目和计划

注重与机场主业紧密相关,进行双向赋能和产业培育,相关储备项目能够广泛应用于机场安全、运行、服务、管理等方面的诸多场景,有助于提升枢纽运营能级;同时机场业务需求的及时反馈和市场示范效应,将有助于备投企业开发更具前瞻性、适用性的技术和产品,更快复制和拓展到整个行业乃至社会,提升创新发展的潜力和价值。

3.盈利模式

基金对优质公司进行投资,依靠被投企业的业绩成长、一级市场与二级市场的估值差异,实现盈利。

4. 退出机制

首期产业基金的投资策略为结合新经济发展趋势,通过投资于具有成长潜力的企业获得增值,并在条件具备时选择合适方式退出。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抓住市场机遇期,搭建自贸区新片区发展平台

根据规划,浦东机场南侧区域将定位打造世界级航空城的核心区域,形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航运资源配置平台,国家级临空产业集聚示范区。上海机场将积极响应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以金融为先导促进产业发展的战略,抓住民用航空产业新的发展机遇。

(二)创新体制机制,深化国资综合试验改革

未来机场主业发展需要新型非航业务协同发展,需要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予以支撑,并吸引更优秀的人才加入。上海机场将以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法治化为导向,紧密围绕自身主业,探索体制机制创新,实现新时期高质量发展。

(三)增强投资孵化功能,培育发展新型业务板块

股权投资基金行业经市场洗礼后出现分化,聚焦产业化、专业化特征明显。受益国家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以及科创板和注册制等资本市场利好政策的推出等,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具有良好市场机遇。拟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完全聚焦机场主业的发展和需求,在资金募集和项目投资、退出方面具有独特的优势,有助于公司发展新型非航业务板块,拉长产业链,提升服务能级。

(四)抓住“四型机场”先发优势,强化机场功能保障

新时代民航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推进以“平安机场、绿色机场、智慧机场、人文机场”为核心的“四型机场”建设,其中,智慧机场是推进“四型机场”建设的关键支撑和实施路径。相关投资将有望提升公司在网络安全、自助服务、商业智能、移动应用等方面的运行水平和竞争优势。

本次投资短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并将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一)实施投资项目存在的不确定性因素

1.首期产业基金是以航空产业及具有协同效应的领域为主要投资方向。如果宏观经济产生较大的波动或航空产业产生较大的行业风险,可能会导致基金投资项目在发展速度、企业运营、经营指标、外部发展空间等诸多方面受到波及,进而会对投资成效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

2.首期产业基金拟募集规模为10亿元,除公司及投资公司外,其他社会投资主体均为意向投资人,尚未签订合伙协议,若最终意向合伙人未能达成一致,本基金设立存在募集失败的风险。

3.由于基金收益回报与宏观经济、行业发展、投资项目选择、投资估值、投后管理与赋能、退出渠道建立等因素紧密相关;同时基金的管理和运营质量对基金收益有较大的影响,因此产业基金存在投资回报风险和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机制

首期产业基金将从产业交叉验证、管理机制设计、行业监管落实、信息系统搭建等方面着手,积极应对挑战,实现对投资风险的有效管控。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重要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0-076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转股代码:191549　转股简称:白电转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按照规定提前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共9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德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2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0-077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转股代码:191549　转股简称:白电转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按照规定提前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5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彬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监事会将监督公司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0-078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转股代码:191549　转股简称:白电转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2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公开发行了8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8,000.00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86,944.00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547号”,确认募集资金于2019年11月21日到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15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万元)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工程进度
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74,306.40	67,000.00	16,617.70	35%
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	21,000.00	21,000.00	不适用
合计	95,306.40	88,000.00	37,617.70	–

截至2020年12月15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为37,617.7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余额为49,999.6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其中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本金余额为9,872.56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活期余额为40,127.06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2020年12月14日,公司已将上述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6日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省公司财务费用支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监事会将监督公司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省公司财务费用支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0-079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转股代码:191549　转股简称:白电转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22号文《关于核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88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0,560,000.00元(含税)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869,44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54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白云电器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19年12月17日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大德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12月31日白云电器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韶关明德电器设备有限公司(系白云电器的全资二级子公司,本次以下简称“明德电器”)与中信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1月21日,白云电器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韶关中智德源投资有限公司(系白云电器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德源”)与中信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0年12月2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原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专项账户(专户号码为:631597068,以下简称“原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三元里支行专项账户(专户号码为:44-068601040017562,以下简称“新专项账户”)。

以上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续情况
白云电器	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31597068	本次销户
白云电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大德路支行	3602003829200370764	本次销户
白云电器	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三元里支行	44-068601040017562	存续
明德电器	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	643172587984	存续
中智德源	高端智能化配电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	684772780264	存续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决定将原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三元里支行专项账户,原专项账户已不再使用,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已使用完毕,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大德路支行专项账户已不再使用。为方便公司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截至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4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高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420,4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本次617,000股质押解除后,高峰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6,638,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78.8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2%。

●高峰及其一致行动人(临海市万盛投资有限公司、高献国、高强、高远夏、郑国富)持有本公司股份137,866,61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9.77%,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为74,478,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4.0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49%。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峰先生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高峰
本次解质股份	617,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3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8%
解质时间	2020年12月21日
持股数量	8,420,401股
持股比例	2.4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6,638,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8.8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2%

高峰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临海市万盛投资有限公司	99,019,800	28.57%	52,240,000	52,240,000	52.76%	15.07%	0	0	0	0
高献国	21,933,854	6.33%	14,600,000	14,600,000	66.56%	4.21%	0	0	0	0
高峰	8,420,401	2.43%	7,255,000	6,638,000	78.83%	1.92%	0	0	0	0
高强	1,503,948	0.43%	0	0	0	0	0	0	0	0
高远夏	4,025,378	1.16%	1,000,000	1,000,000	24.84%	0.29%	0	0	0	0
郑国富	2,963,230	0.85%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37,866,611	39.77%	75,095,000	74,478,000	54.02%	21.49%	0	0	0	0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20-057号
企业债券简称:G17发展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配套码头工程项目获得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粤海(番禺)石油化工储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海石化公司”)近日收到《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配套码头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穗发改核准(2020)60号)。主要内容如下:

为完善广东省绿色能源体系建设,满足广州市天然气管网的调峰需求和能源应急保障需要,依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粤海石化公司建设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配套码头工程项目(项目代码为:2019-440115-55-02-077301)。项目规划在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小虎作业区粤海石化1#、2#码头位置新建一座LNG专用码头,设计年吞吐量100万吨。码头可靠泊仓容3-14.7万立方米的LNG船舶(水工结构按照靠泊18万立方米LNG船舶预留)。项目总投资为68,177.48万元,30%为企业自有资金,余下资金由企业融资解决。

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是省、市两级“十三五”规划重点项目、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补短板”重点项目,已列入广州市重大项目“攻城拔寨、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工作计划,项目建设一座可靠泊14.7万立方米LNG船舶的LNG接卸专用码头及建设LNG储罐,其中首期建设两座16万立方米LNG储罐。项目建成后,可从根本上解决广州市没有独立自主的应急调峰储气设施,供气保障能力不足的问题。同时,公司将打通海外气源进口通道,形成陆上和海上进口气源多层次多渠道的气源供应保障体系,统筹利用国内国外两个市场,提升气源组织能力和议价能力,为进一步提高供气保障能力、扩大天然气供气规模奠定基础。

作为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的配套码头,本项目的核准将为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下一步的推进和建设奠定基础。为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全面发挥功能,打赢广州市蓝天保卫战,确保广州市能源安全发挥重要作用。

投资建设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确保项目按计划建成投产。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配套码头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穗发改核准(2020)60号)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37　证券简称:歌华有线　公告编号:临2020-031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16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以通讯方式举行。应参与表决董事14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4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不超过12.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延长一年,即由截至2021年2月5日延长至截至2022年2月5日,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风险控制措施等其他内容不变。资金投资于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

公司5位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37　证券简称:歌华有线　公告编号:临2020-032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16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以通讯方式举行。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不超过12.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延长一年,即由截至2021年2月5日延长至截至2022年2月5日。监事会认为公司延长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盛新锂能　公告编号:2020-172

深圳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第二笔交易对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新锂能”)分别于2020年8月25日、2020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集团”)及厦门盛屯宏瑞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瑞泽实业”)出售其纤维板业务的控股权,其中向宏瑞泽实业出售其持有的河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广东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各55%股权,向盛屯集团出售其持有的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55%股权,由盛屯集团、宏瑞泽实业以现金方式购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交易对价的支付安排

根据公司与宏瑞泽实业、盛屯集团分别签署的《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本次交易中股份转让价款分三期支付,具体安排如下:

1、首期付款时间及金额:宏瑞泽实业、盛